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1)

- (1)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2)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及
(3) 董事退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除有關重選鍾家豪先生為執行董事的第2.1.3項決議案外，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除有關重選鍾家豪先生為執行董事的第2.1.3項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2.	2.1 重選以下董事(各自為獨立決議案)：			
	2.1.1 蕭恕明先生為執行董事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2.1.2 孫天欣女士為執行董事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2.1.3 鍾家豪先生為執行董事	492,845 (3.32%)	14,370,400 (96.68%)	14,863,245 (100.00%)
	2.1.4 蕭健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2.2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3.	重聘先機會計師行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4.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4,718,445 (99.03%)	144,800 (0.97%)	14,863,245 (100.00%)
5.	授予董事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
		贊成	反對	
6.	藉加入根據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董事根據第4項普通決議案獲授以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4,718,445 (99.03%)	144,800 (0.97%)	14,863,245 (100.0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7.	批准建議透過建議採納本公司之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的方式修訂本公司之現行組織章程細則，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供應商或公司秘書作出一切有關行為及事情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以落實採納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14,863,245 (100.00%)	0 (0.00%)	14,863,245 (100.00%)

由於上述第1、2.1.1、2.1.2、2.1.4、2.2及3至6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7項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新組織章程細則全文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退任

由於有關重選鍾家豪先生(「鍾先生」)為執行董事的第2.1.3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股東通過，鍾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本公司並未收到鍾先生與董事會之間有任何意見分歧，且董事會並不知悉鍾先生與董事會之間有任何意見分歧。

誠如通函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萱凌女士(「陸女士」)不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並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本公司並未收到陸女士與董事會之間有任何意見分歧，且董事會並不知悉陸女士與董事會之間有任何意見分歧。

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鍾先生及陸女士退任之事項需提請聯交所及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鍾先生及陸女士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感謝。

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28條以及委員會職權範圍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接替陸女士，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減至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ii)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減至低於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 (iii)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人數減至低於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規定的最低人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空缺，並將盡力委任任何合適的人選，以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計三個月內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28條的最低人數規定。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適時就有關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股份總數為124,416,0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放棄投票或已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僅投票反對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工作之監票員。

董事蕭恕明先生、李雅貞女士及孫天欣女士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陳敏儀女士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蕭健偉先生、鍾先生及陸女士因有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東方滙財證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雅貞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蕭恕明先生、李雅貞女士及孫天欣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健偉先生及陳敏儀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及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orientsec.com.hk內。